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33423

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醫學大樓2樓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約僱稽查員 王兆慧
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304

電子信箱：1004598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呼吸治療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醫字第114009992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衛生福利部「全國性醫療費用資訊平台」啟用，自115年4月1日起本市醫療費用自費項目申請作業統一採線上辦理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依規定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全國性醫療費用資訊平台」已於114年5月28日啟用，提供各縣市核定醫療費用查詢及自費項目線上申請等功能，網址如下：<https://spmed.nhi.gov.tw/>。
- 二、本市自115年4月1日起，醫療機構申請自費收費項目一律改採平台線上作業，不再受理紙本申請。
- 三、操作說明請參閱使用者手冊（<https://www.nhi.gov.tw/ch/lp-3954-1.html>）。如有問題，請洽中央健康保險署（電話：(02) 2706-5866 分機6170，電子郵件：tiffany.ting@iisigroup.com）。
- 四、為保障醫事機構自費收費權益，請貴會轉知會員儘早完成帳號申請及測試，以利後續申請作業。

正本：本市醫事人員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賈 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